

應親自體證的故事。來同大家說。歐陽文忠公（修），是宋朝的大儒，他的父親爲判官，能慎重治獄，又能孝養父母。所以文忠公的母親，曉得他的兒子，一定發達。後來文忠公果然做了宰相。爲他父親修墳時，寫了一篇瀧岡阡表，表內的結論是：「爲善無不報、而遲速有時」這真可爲佛教三世因果的教義，作一個鐵證。同胞們！我敢大膽說一句，一部人類歷史，能可綿延數千年，恐怕得力於因果報應之說不少。其功用決不在道德法律效果之下。若是因果觀念打破，一些爲非作歹的人，益發毫無顧忌，將來人類的遭劫，其慘酷必要更千百倍於今日了。

根據我上面所說，現在誠懇的希望一般自命時髦人物，應當領略佛教宗旨之偉大，戒律之森嚴，與夫因果報應之不爽，共同爲維護佛教而努力。切實宏揚我佛「平等」「無我」大慈大悲救世救人之精神。這樣非但可以防止人類之犯罪，即對於我們反共抗俄復國建國之大業，亦必有莫大的幫助。

最後還有期望於佛教徒者：要知道佛教的第一義諦，應以普度衆生爲極則。中國本來是大乘佛教的國家。但是有些佛教徒，還是局促於小乘的圈子。認爲深山窮谷，超脫紅塵，閉關修持，才是佛教徒應有的態度。此種「自了漢」的作風，就自度來言，當然無可非議。但我們如果要上求下化，自覺覺他，使十方有情，同登彼岸，同得解脫，即應深入民間，爲佛教作普偏的宣傳，以啓發衆生的信心，這才是菩薩心腸之具體的表現。本人學識淺陋，對於佛學，又沒有相當的研究。信手寫來，不對之處，惟望行菩薩道的大德們，有以指正。

(却酬)

影劇所影響。初則言行怪誕，爲非作歹。繼而驕

漫談少年犯罪

魏 啓 鈞



一、前言

這是不可諱言的，在西方，特別是在東方，在西方，特別

別是那些偏重「物質文明」而忽略了「道德精神」的國度裏，所謂「少年犯罪」之案件，真是層出不窮。尤其是它在「社會犯罪」中，所佔的百分比，更是龐大驚人。

所以，我們站在復興國家，拯救民族的立場上，不能再忽略了這個極其嚴重的「少年犯罪」問題。因爲它，正密切地關係着一個國家民族的存亡繼絕。

現今社會上，既然急須重視起「少年犯罪」問題。但是，欲想圖謀怎樣救濟與矯正，這些負有「延續國家民族命脈」責任的新生命。我們必得首先發掘出少年到底爲什麼要犯罪的原因。綜合歷年來司法與警察機關之統計，及個人調查的結果，少年們之所以犯罪的原因，大體不外乎下列二種：

甲、管教的不當

真的，少年犯罪，確實已給現社會一個嚴重的威脅。中國如此；在外國，更是厲害。不過，如何防止少年犯罪問題，我總以爲「治本」應當重於「治標」。因爲，我們不能只顧怎樣矯正與救濟？業已犯罪的少年。同時，我們更應當預先計劃到，怎樣防止其他多數「可虞少年」的再犯。這是近代刑事政策的一般趨勢，也是根治少年犯罪最有效的辦法。茲將管見所及，分條列述於後：

甲、消滅犯罪原因

今日少年犯罪之現象，雖然可憂，但是能够適當地矯正與救濟，則仍不失爲良策。至於何以促使少年犯罪之主要原因——管教不當及社會不良風氣等——一旦不能消滅，則將爲意志未堅定之大多數少年們，未來所以犯罪之潛在動力。

是故，如何消滅少年犯罪之主要原因，應是當前急務。但是，畢竟少年犯罪所受之「個人先天的」及「自然界的」原因爲數甚少，大多數的少年犯們，仍是爲了社會上惡劣環境之所逼迫。

擾社會，涉入罪途。

乙、感情的脆弱與內在本能的作祟

我們，絕不可忽略了「感情的支配」與「內在本能的作祟」，也是致成少年犯罪行爲的一個重要因素。

因爲在一個智慧尚未全開的少年，也許因爲「天資遲鈍」再加上受不了外界的誘惑；或是因爲先天的「惡性遺傳」以及「生理上有奇特表徵」的緣故，這種少年，在本能上就有一種傾向犯罪的趨勢。

其他，如人口密集的地方，社會繁榮的黑暗面，所對少年心胸的感染。或是生長在亞、熱帶地方的少年，於理智尚未完全，而體態早已成熟的情況下，也會促成少年的犯罪行爲。

三、防止少年犯罪之我見

真的，少年犯罪，確實已給現社會一個嚴重的威脅。中國如此；在外國，更是厲害。

不過，如何防止少年犯罪問題，我總以爲「治本」應當重於「治標」。因爲，我們不能只顧怎樣矯正與救濟？業已犯罪的少年。同時，我們更應當預先計劃到，怎樣防止其他多數「可虞少年」的再犯。這是近代刑事政策的一般趨勢，也是根治少年犯罪最有效的辦法。茲將管見所及，分條列述於後：

社會所給予他們的環境。

乙、重視社會輔導

(1) 宗教界的協助——無論是佛教也好，天主也好，以及其他任何宗教，差不多都是勸人行善的。所以我們要有效的消滅犯罪原因，就必須得呼籲各宗教團體，盡量地領導正當且有益的少年活動。例如：宗教性的星期學校、佛學班、少年念佛團、少年宏法觀摩會以及少年查經班等等，皆能指導少年們，走入正當的生活途徑。和給予他們一個高尚道德觀念之定型。

(2) 成立少年調查之專門機構——此種機構，在歐美之先進國家，其實早已成立。不過在我國，迄今仍是付之闕如。所以我主張，現今在縣、市政府之社會局（科）與教育局（科）之間，聯合設立一通常調查少年們之專門機構。他們且可以和區、里直接聯絡，並就每一個優良少年及每個犯罪少年，自生理學上、社會學上、心理學上之立場，做一個最精確、最完整的具體比較。並須依據各種少年之年齡與典型，擬具對付及事先防範可處少年之適當辦法。此種法則，並依年按次分發給各個戶長，做為教養子弟之方針。

③ 學校家庭之配合——這裏，我們不偏重在感化院。而更應當重視起學校與家庭的教育。正如前述「管教的不當」影響少年之前途至鉅。所以，我們做家長的，不得溺愛或驕縱。並時刻地注意少年們的思行，及不良嗜好與習慣，（如盜賊、撒謊、不服從、以及走離家庭等。）應當隨時給與矯正。並須經常與學校取得聯絡。更在學校這方面，不但要加強嚴格的管訓。更應擬具一輔佐少年走入正途的辦法，同時教師們絕不得因學生家長之社會地位，而驕縱袒護那些不良子弟。使之更放蕩，更蠻橫。

最後，我們要改良社會上種種之不良風氣，以及教師與少年家長們之私生活。使之由淫靡、奢華而進入節儉、樸實。足為少年生活法式。

四、結語

誰都知道，少年是時代的新血輪，國家未來

之主人翁，他們將接替着肩負起救國、興邦、利民、濟世之重大責任。所以，在這個道德淪落的時代裏，我們更應重視起所謂「少年犯罪」問題題，此種反乎常態的不良現象，豈止毀滅了少年們

，雖是特約作者寫的，只有三篇是讀者的投稿。稿酬不多，但所舉出許多寶貴意見和具體辦法，多數俱與社會國家，有莫大貢獻，且大部聲明「却

茲就各篇大概，分別介紹於後：

「防止犯罪問題」，是一個大題目，許多人都說範圍太廣泛，不易着筆。因此，應徵的來稿，並不見蹠蹠。我們一共收到了十五篇稿，經編委會審閱結果，採用了十篇佳作，多數是特約作者寫的，只有三篇是讀者的投稿。稿酬不多，但所舉出許多寶貴意見和具體辦法，多數俱與社會國家，有莫大貢獻，且大部聲明「却

他認為：今天欲移風易俗，只有在教育方面入手，所有學校教育及社會教育，都以昌明恕道為主，不分對人對物，決不以對方的痛苦為自己的享受。樹立了這個風氣，則奸盜邪淫等，自己可退止。

文珠法師的「杜塞罪源的堡壘」，她認為一切罪惡的來源，都是這個「我」的作祟；只要

寫 在 編 後

編者

士的「怎樣防止犯罪」，他首先

指出犯罪的主要原因，是先有「意思上的犯罪底堅固堡壘」。

方倫老居士寫的「正心遏惡三教事」，提

出了四點防止犯罪的具體辦法：一、嚴格審查

電影。二、修正判刑條例。三、學校實行德智

體育並重。四、尊重推揚宗教。

湘清居士的「防止犯罪漫談」更談得詳細

，他指出犯罪的根源是由於男女界限的放縱，

他認為萬惡之首的「淫」字，確是造成各種罪

惡的導火線，因此，他不得不向黃色毒素挑戰

，並介紹兩本肅清黃色毒素最佳的善書。

由佛教婦女首先創導。更談到少年犯罪問題，應注重家庭教育的最in後，他以為發揚光大佛教

才是防止犯罪的根本辦法。

默如法師的「怎樣防止犯罪」一文，認為

防止犯罪的方法，基本上應用宗教、教育，來為

自身的前途，同時也直接地影響到社會的安寧與國家的進步。「救救國家、先救救下一代！」這種呼籲，發諸於筆者，也發諸於每一個國民。※

蓮華妙音居士的「怎樣防止犯罪」，他首先

指出法律只有對行為上的犯罪有刑責，但若

要防止犯罪，則必須先從「意思上的犯罪」

「私慾」下手，要去私慾，除我執，則唯有學佛

，這才是防止犯罪最有效、最澈底的方法。

讀者魏啓欽先生來稿「漫談少年犯罪」，

確是當前最嚴重的社會問題，筆者以重視社會

輔導和學校家庭之配合為防止要的，並以教師

及家長私生活之改善亦很重要。這是頗值得為

人師長和父兄者注意的。

最後，上官慧劍居士的「天網」也是為應

徵本期專號而寫的唯一文藝作品，他這篇小說

裏，針對了當前社會的辦法有四點：一、政府

與宗教合作。二、解決失業問題。三、澈底取

消畸形發展的娛樂場所。四、環境與教育，交